

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 事 長 : 王銘陽



(簽章)

總 經 理 : 黃淑芬



(簽章)

總 稽 核 : 林麗娟



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
資恐專責主管 : 陳芬貞



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0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(基準日：108年12月31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<p>(一)辦理客戶投保新契約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作業，有運算系統設定欠妥，致客戶風險等級結果遭低估情形。</p> <p>(二)辦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，對客戶屬高風險者，有未實際瞭解保戶資金來源之情事，不利落實高風險客戶加強審查作業。</p> <p>【108.10.21金管保壽字10801340802號】</p>	<p>(一)調整新契約審核時之風險評分系統設定。</p> <p>(二)調整高風險客戶審查表。</p>	<p>已改善。</p> <p>已改善。</p>
<p>(一)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(OIU)辦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，對系統掃描產出之可疑名單，有查證作業未落實者。</p> <p>(二)辦理辨識及評估客戶洗錢及資恐風險作業，有資訊系統設計功能不全，致未能確實辨識客戶風險，不利洗錢及資恐風險之控管。</p> <p>【108.7.3金管保壽字10804545442號】</p>	<p>(一)修訂作業手冊規範及審查表單，並加強宣導身分確認程序。</p> <p>(二)修訂網路投保之客戶風險因子評估項目。</p>	<p>已改善。</p> <p>已改善。</p>